

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闽华兴所(2013)审字 F-060 号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 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

## 备考财务报表

### 审计报告

(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8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备考合并利润表	2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3-79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 审 计 报 告

闽华兴所(2013)审字 F-060 号

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8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 1-8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方法编制,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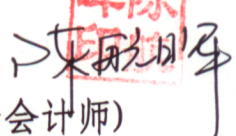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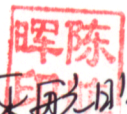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 贵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方法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8月31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2013年1-8月的备考经营成果。



### 四、审计报告用途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之用途使用, 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授权签字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日

#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七、1	959,657,686.51	1,678,509,377.98	短期借款	七、20	293,600,000.00	724,6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七、2	189,259,213.86	373,465,231.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七、3	1,093,160,481.53	635,025,972.52	应付票据	七、21	218,700,000.00	325,000,000.00
预付款项	七、5	109,599,898.76	74,071,683.36	应付账款	七、22	954,796,752.95	889,232,098.04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七、23	19,602,468.90	15,791,769.49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七、24	26,084,318.52	24,803,328.28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七、25	38,354,092.93	18,898,028.78
其他应收款	七、4	52,680,588.65	459,126,398.22	应付利息	七、27	83,820,810.40	13,883,621.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七、26	34,462,881.06	232,781.88
存货	七、6	360,518,212.29	351,305,803.37	其他应付款	七、28	197,282,352.87	213,260,670.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865,507,729.49	288,008,807.08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3,630,383,811.09	3,859,513,273.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9	1,505,792,500.00	1,001,875,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8	94,514,234.00	113,776,664.80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3,372,496,177.63	3,227,577,298.22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七、9	2,000,000.00	32,000,000.00	长期借款	七、30	6,503,550,831.84	6,924,218,331.84
投资性房地产	七、10	34,436,600.00	34,904,532.40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七、11	9,565,758,362.20	9,448,877,232.98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七、12	508,832,851.92	779,116,576.68	专项应付款	七、31	11,540,000.00	11,540,000.00
工程物资	七、13	96,581.20	96,581.20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七、14	91,65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7	8,176,970.10	11,066,334.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23,267,801.94	6,946,824,666.56
无形资产	七、15	203,807,560.41	185,935,106.33	负债合计		9,895,763,979.57	10,174,401,964.78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七、16	467,327,556.17	467,327,556.17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2	3,507,608,271.00	3,287,608,271.00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七、33	822,604,117.97	886,977,18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12,011,260.24	11,126,856.61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9	360,545,176.75	336,694,791.18	盈余公积	七、34	91,786,252.46	65,295,14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49,421,840.99	11,409,855,898.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5	221,343,820.57	514,080,491.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43,342,462.00	4,753,961,091.20
				少数股东权益	六、2	340,699,210.51	341,006,116.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4,041,672.51	5,094,967,207.51
资产总计		14,879,805,652.08	15,269,369,172.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79,805,652.08	15,269,369,172.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备 考 合 并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一、 营业总收入		4,204,243,609.98	6,260,675,713.18
其中：营业收入	七、36	4,204,243,609.98	6,260,675,713.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 营业总成本		3,646,081,072.31	5,610,168,220.03
其中：营业成本	七、36	3,191,159,840.90	4,933,016,421.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7	15,192,185.18	19,879,470.79
销售费用	七、38	21,715,695.29	35,564,488.17
管理费用	七、39	77,277,778.74	125,414,670.53
财务费用	七、40	332,696,587.57	492,585,449.98
资产减值损失	七、42	8,038,984.63	3,707,718.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1	5,417,363.28	2,706,04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3,579,900.95	653,213,535.55
加：营业外收入	七、43	14,903,352.93	5,675,456.90
减：营业外支出	七、44	1,062,234.66	12,521,776.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44	69,343.54	8,795,000.47
四、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7,421,019.22	646,367,215.94
减：所得税费用	七、45	135,427,162.76	128,857,818.03
五、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993,856.46	517,509,39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7,337,440.00	479,489,881.43
少数股东损益		34,656,416.46	38,019,516.48
六、 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3	0.38
七、 其他综合收益	七、46	-16,373,066.18	2,189,810.80
八、 综合收益总额		425,620,790.28	519,699,208.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0,964,373.82	481,679,692.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656,416.46	38,019,516.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2013年8月31日**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币种为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本公司）前身为福建省南平纺织厂，筹建于1970年5月，1972年4月建成投产。1992年8月27日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1993]115号文批准，在对原福建省南平纺织厂整体改制基础上，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1月11日经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000100028239。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4]13号文核准，公司于2004年5月14日以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的发行形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40元人民币，并于2004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9,232.2475万元。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决议批准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5月2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6]365号文核准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全部变更为流通股，总股本保持不变。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9,616.1237万元的方案，2006年6月9日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实施后，股本总额变更为28,848.3712万元。

公司是国家经贸委确定的全国千户重点企业，福建省100家重点骨干企业和40家重点扶持企业之一，是全国最大的PU革基布生产基地。公司住址：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安丰桥。法定代表人：陈军华。

公司属纺织行业，主要产品是产业用纺织品（PU革基布、纱、布、非织造布和PU革五大类产品）。主要经营范围：纺织品，PU革的制造；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的出口业务；经营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针纺织品，纺织原料，服装，印染助剂，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铸锻件及通用零部件的批发、零售；技术咨询服务。

## 二、重大资产收购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基本情况

### (一) 本次资产收购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鸿山热电）、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能新能源）、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江气电）。

#### 1、鸿山热电概况简介

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系2007年4月9日在石狮市工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58110000693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黄友星；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石狮市鸿山镇伍堡工业区；公司经营范围：供热、供电及灰渣综合利用（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2007年11月29日增资15,000万元，2008年4月30日增资20,000万元，2010年3月26日增资20,000万元，2010年8月20日增资20,000万元，2011年2月17日增资10,000万元，2011年7月12日增资30,000万元，2013年2月21日减资25,000万元。

鸿山热电自设立以来，唯一股东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能集团），实际控制人为福能集团。

#### 2、福能新能源概况简介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福建省福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更名为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系2008年1月15日在莆田秀屿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305100001466；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沈龙山；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公司经营范围：对风力发电行业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相关技术培训、技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2008年7月1日增资4,000万元，2008年9月24日增资5,000万元，2009年7月15日增资5,000万元，2009年11月19日增资10,000万元，2010年5月12日增资10,000万元，2010年12月2日增资5,000万元，2011年8月11日增资10,000

万元，2012年2月15日增资18,000万元，2013年3月25日增资22,000万元。

截止2013年8月31日，福能新能源共有9家子公司分别为：福能（仙游）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能平海（莆田）风电发电有限公司；福能埭头（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福能（龙海）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煤后海（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福能（城厢）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惠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能新能源自设立以来，唯一股东为福能集团，实际控制人为福能集团。

### 3、晋江气电概况简介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于2004年9月10日成立并取得福建省晋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582100009893；注册资本人民币99,600万元；法人代表：周朝宝；公司经营范围：天然气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利用及技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004年9月，福能集团与晋江能源双方共同出资设立晋江气电。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76,000万元，其中，福能集团出资5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晋江能源出资1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

2007年4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的注册资本由76,000万元增加至99,6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3,600万元，由能源集团和晋江能源共同以货币方式缴纳。其中，能源集团认缴17,700万元，晋江能源认缴5,900万元。2007年7月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99,600万元。

截止2013年8月31日，晋江气电有1家子公司：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晋江气电的母公司为福能集团，实际控制人为福能集团。

#### （二）本次资产收购的交易方案

根据公司于201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应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的议案和公司与福能集团签订的《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购买鸿山热电100%股权、福能新能源100%股权、晋江气电75%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 （三）本次资产收购的交易价格和支付方式

参考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闽中兴评字（2013）第3018号、闽中兴评字（2013）第3019号、闽中兴评字（2013）第3020号的评估结果并经各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的总对价确定为464,564.67万元。

本次交易的对价支付方式：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中：

1、以发行股份方式向鸿山热电控股股东福能集团收购其持有的鸿山热电100%股权，对价为181,234.69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鸿山热电100%股权。

2、以发行股份方式向福能新能源控股股东福能集团收购其持有的福能新能源100%股权，对价为158,270.42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福能新能源100%股权。

3、以发行股份方式向晋江气电控股股东福能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晋江气电75%股权，对价为125,059.56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晋江气电75%股权。

4、拟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本次配套融资交易总金额的25%。预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在建项目的建设和营运资金安排。

### （四）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的定价基准日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公司本次向福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均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4.84元/股。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向福能集团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本次收购对价464,564.67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为959,844,359股。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150,000万元，发行数量不超过309,917,355股。

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由目前的288,483,712股增至1,248,328,071股，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成为法律上控股100%的子公司，晋江气电成为法律上控股75%的子公司。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原股东福能集团将持有公司76.89%的股份，

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福能集团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

#### (一)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假定本次重大重组完成后，法律上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将变成公司持股100%的子公司、晋江气电将变成公司持股75%的子公司。本备考财务报表合并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的合并报表和拟收购的鸿山热电财务报表和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的合并报表。

2、本备考财务报表由公司管理层编制，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并假设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于2012年1月1日已完成，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持有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100%的股权和晋江气电75%的股权，该重组事项完成后的架构，即公司与拟收购的公司为一个合并会计主体存续。

3、本次重大重组系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原股东福能集团以持有的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100%的股权和晋江气电75%的股权作为对价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从而持有公司76.89%的股权，取得公司的控制权。而公司取得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100%的股权和晋江气电75%的股权。根据财政部《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的相关规定，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原股东福能集团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并取得公司控制权，公司在交易发生时持有构成业务的资产或负债，本次交易行为已构成反向购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的相关规定，本备考财务报表按照反向购买相关会计处理方法编制。

4、本备考财务报表是以公司和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业经审计的2012年度及2013年1-8月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2012年度及2013年1-8月财务报表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闽华兴所(2013)审字F-059号)，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2012年度及2013年1-8月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123510号、信会师报字[2013]

第123511号、信会师报字[2013]第123509号)。购买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参照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闽中兴咨字【2013】第017号)进行确认,并作为公司报告期期初相关资产备考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不考虑其对应的折旧(摊销)的影响。

5、因本备考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相关期间期初已完成的基础上编制的,同时基于以上所述的特定目的,故本备考财务报表并未编制备考现金流量表及备考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二)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纳入备考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财务报表,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纳入备考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调整。合并成本大于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商誉,根据反向购买的相关会计处理,本次交易将产生商誉46,612.76万元。参见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七、16。

2、备考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反映的是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3、备考财务报表中权益性工具的金额是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合并前的股本及根据本次交易假定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对外发行股份新增股本之和。但是备考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反映的是合并后公司的权益结构(即发行在外的权益性证券数量和种类),包括公司本次为了购买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100%的股权和晋江气电75%的股权而发行的权益。参见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七、32。

4、备考财务报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除公司原有的少数股东权益外,本次交易由于晋江气电的部分股东未将其持有晋江气电的股份转换为对公司的股份,该部分股东享有的权益份额在备考财务报表中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其享有的权益份额仍仅限于按晋江气电合并前净资产账面价值计算应享有的份额。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

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备考财务状况、备考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 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 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

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

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

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

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

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鸿山热电公司、福能新能源公司、晋江气电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余额的10%且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3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相互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职工备用金、押金组合	应收职工个人备用金款、押金等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款	应收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职工备用金、押金组合	其他方法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款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下同)	0	0
6个月-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40	4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职工备用金、押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款	个别认定法

注：个别认定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2、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母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母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职工备用金组合	应收职工个人备用金借款	公司对应收职工个人备用金借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及应收政府补贴款项	公司对应收出口退税及应收政府补贴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3%
1年至2年（含2年）	5%	5%
2年至3年（含3年）	10%	10%
3年至4年（含4年）	20%	20%
4年至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在途物资、备品备件、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

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

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二)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 (1) 鸿山热电公司、福能新能源公司、晋江气电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年	5	2.38-9.5
机器设备	5-20年	5	4.75-19
运输工具	10-12年	5	7.92-9.5
电子设备	5-15年	5	6.47-19
其他设备	5-20年	5	4.75-19

### (2)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0年	3	3.23-9.70
通用设备	7~15年	3	6.47-13.88
专用设备	7~15年	3	6.47-13.88
其他设备	4~8年	3	12.13-24.25
运输设备	5~10年	3	9.70-19.40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

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十三）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四)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

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五)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

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5--10年	估计的使用年限
海域使用权		海域使用年限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

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六）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每月按上网电量结算售电收入。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

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八) 经营租赁

#####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二十) 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五、税项

###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11%，享受出口退税产品执行“免、抵、退”政策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按税务机关规定的税收比例计算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母公司15%，控股子公司25%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 1、母公司

根据2011年2月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和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福建省2010年度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11]6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035000086），公司被认定为福建省2010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

税函[2009]203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自2010年度实行15%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目前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要求，向福建省科技厅申请了福建省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申请已被受理，批复正在办理中。预计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税收优惠政策事项可顺利获得相关批复，故按15%税率计提2012年、2013年1-8月企业所得税。

## 2、鸿山热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号），鸿山热电自2008年1月1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5个纳税年度。鸿山热电购买的节能节水、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共计减免2012年度企业所得税10,909,949.11元。

## 3、福能新能源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福能新能源自2008年7月1日之后对进行风力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财税2008-116号）；（闽国税发2011-63号）的相关规定。企业属于2008年1月1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福能新能源2011年为免税的第三个年度，2012年是减半征收第一年，2013年是减半征收的第二年（报备文号：秀国税减免备[2009]37号）；福煤后海（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2012年为免税的第一年度，2013年为免税的第二个年度，2014年是免税的第三个年度（报备文号：优惠备[2012]68号）；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2011年为免税的第一年度，2012年为免税的第二个年度，2013年是免税的第三个年度（报备文号：优惠备[2011]51号）；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为免税的第一个年度（尚未报备）。

## 4、晋江气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晋江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

税收优惠事项备案表，子公司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自2012年6月起至2018年6月，前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后三年按减按12.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自2008年7月1日之后对进行风力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 六、备考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实际投资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福建延嘉合成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南平	1,218万元	PU革生产	913.50万元		75.00%	75.00%	是
福州三友制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福州	2,500万元	服饰制品	1,750万元		70.00%	70.00%	是
福州保税区正新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州保税区	301万元	贸易	300万元		99.67%	99.67%	是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福建南平新南针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南平	2,000万元	针织品、服装制品	直接投资1400万元，间接投资200万元		直接持股70%，间接持股10%	直接表决权70%，间接表决权10%	是
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石狮	100,000万元	供热、供电及灰渣综合利用	181,234.69万元		100.00%	100.00%	是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莆田	95,000万元	对风力发电行业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相关技术培训、技术咨询	158,270.42万元		100.00%	100.00%	是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晋江	99,600万元	天然气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利用及技术服务	125,059.56万元		75.00%	75.00%	是

注：

①备考报表假设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和晋江气电自2012年1月1日纳入备考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②对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和晋江气电的投资金额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和晋江气电截至2013年8月31日净资产按股权比例享有的公允价值。

## 2、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2013年8月31日
福建延嘉合成皮有限公司	3,252,726.73	-9,719.28	-	3,243,007.45
福州三友制衣有限公司	12,438,192.20	220,302.09	600,000.00	12,058,494.29
福建南平新南针有限公司	16,600,365.31	1,094,691.89	520,000.00	17,175,057.20
福州保税区正新贸易有限公司	37,844.26	472.06	3,322.26	34,994.06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308,676,987.81	33,350,669.70	33,840,000.00	308,187,657.51
合计	341,006,116.31	34,656,416.46	34,963,322.26	340,699,210.51

注：少数股东权益本期减少34,963,322.26元，系子公司本期分配股利。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 1、货币资金

#### （1）明细列示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7,111.49			396,334.61
人民币			57,111.49			396,334.61
美元						
港币						
欧元						
银行存款：			935,900,575.02			1,655,113,043.37
人民币			928,235,625.46			1,654,010,178.91
美元	1,242,111.73	6.1709	7,664,947.27	175,106.82	6.2855	1,100,633.92
港币				2,725.33	0.8107	2,209.83
欧元	0.28	8.1693	2.29	2.49	8.3176	20.71
其他货币资金：			23,700,000.00			23,000,000.00
人民币			23,700,000.00			23,000,000.00
美元						
港币						
欧元						
合计			959,657,686.51			1,678,509,377.98

(2)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1日签订《开立国内保函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晋江风电开具保函，保函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保函受益人为福建省发展改革委员会。晋江风电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17日签订权利质押合同，晋江风电将300万元定期存单出质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做为履约保函的担保。

(3)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29日签订《开立国内保函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开具保函，保函金额为462,175,897.00元，保函受益人为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将2,000万元人民币存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开具与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保函而存入的保证金，保证金专户在保函有效期内不得动用，到期后保证金及其利息一并转入企业。截至2013年8月31日，保证金利息金额计70万元。

(4)期末除上述(2)和(3)外，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或其它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7,259,213.86	316,325,231.41
信用证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0	57,140,000.00
合计	189,259,213.86	373,465,231.41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和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合计343,045,359.87元。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票据号
福建可利得皮革纤维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日	2014年2月1日	5,000,000.00	23754846
福建可利得皮革纤维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日	2014年2月1日	5,000,000.00	23754845
华伦皮塑(苏州)有限公司	2013年4月8日	2013年10月8日	4,000,000.00	21090543
石狮市万峰盛源漂染织造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5日	2013年12月25日	3,450,000.00	25861548
福建大帝实业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22日	3,000,000.00	30713033
合计			20,450,000.00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年8月31日											
	纺织				电力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03,007.16	2.98	5,994,642.62	65.85					9,103,007.16	0.82	5,994,642.62	65.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5,014,091.67	96.54	9,555,007.96	3.24	804,422,762.66	100.00	65.60	0.00	1,099,436,854.33	99.05	9,555,073.56	0.87
账龄组合	295,014,091.67	96.54	9,555,007.96	3.24	693,913,433.87	86.26	65.60	0.00	988,927,525.54	89.09	9,555,073.56	0.97
关联方组合					2,873,967.00	0.36			2,873,967.00	0.26		
国家新能源补贴组合					107,635,361.79	13.38			107,635,361.79	9.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0,756.75	0.48	1,300,420.53	88.42					1,470,756.75	0.13	1,300,420.53	88.42
合计	305,587,855.58	100.00	16,850,071.11	5.51	804,422,762.66	100.00	65.60	0.00	1,110,010,618.24	100.00	16,850,136.71	1.52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纺织				电力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60,317.65	9.86	5,860,317.65	100.00					5,860,317.65	0.91	5,860,317.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73,535.58	88.58	2,165,681.68	4.11	584,518,118.62	100.00			637,191,654.20	98.95	2,165,681.68	0.34
账龄组合	52,673,535.58	88.58	2,165,681.68	4.11	461,412,297.03	78.94			514,085,832.61	79.83	2,165,681.68	0.42
关联方组合					2,127,277.00	0.36			2,127,277.00	0.33		
国家新能源补贴组合					120,978,544.59	20.70			120,978,544.59	18.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7,405.09	1.56	927,405.09	100.00					927,405.09	0.14	927,405.09	100.00
合计	59,461,258.32	100.00	8,953,404.42	15.06	584,518,118.62	100.00			643,979,376.94	100.00	8,953,404.42	1.39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3年8月31日								
	纺织			电力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693,912,777.87	100.00		693,912,777.87	70.17	
6个月-1年 (含1年以内)									
1年以内 (含1年)	287,481,839.39	97.45	8,622,846.09				287,481,839.39	29.07	8,622,846.09
1-2年 (含2年)	3,559,226.66	1.21	177,961.33	656.00	0.00	65.60	3,559,882.66	0.36	178,026.93
2-3年 (含3年)	3,424,498.10	1.16	342,449.81				3,424,498.10	0.35	342,449.81
3-4年 (含4年)	126,620.53	0.04	25,324.11				126,620.53	0.01	25,324.11
4-5年 (含5年)	70,960.75	0.02	35,480.38				70,960.75	0.01	35,480.38
5年以上	350,946.24	0.12	350,946.24				350,946.24	0.03	350,946.24
合计	295,014,091.67	100.00	9,555,007.96	693,913,433.87	100.00	65.60	988,927,525.54	100.00	9,555,073.56

账龄结构	2012年12月31日								
	纺织			电力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461,412,297.03	100.00		461,412,297.03	89.75	
6个月-1年 (含1年以内)									
1年以内 (含1年)	46,026,987.69	87.38	1,380,809.63				46,026,987.69	8.95	1,380,809.63
1-2年 (含2年)	5,631,001.94	10.69	281,550.10				5,631,001.94	1.10	281,550.10
2-3年 (含3年)	374,851.74	0.71	37,485.18				374,851.74	0.07	37,485.18
3-4年 (含4年)	137,406.55	0.26	27,481.31				137,406.55	0.03	27,481.31
4-5年 (含5年)	129,864.42	0.25	64,932.22				129,864.42	0.03	64,932.22
5年以上	373,423.24	0.71	373,423.24				373,423.24	0.07	373,423.24
合计	52,673,535.58	100.00	2,165,681.68	461,412,297.03	100.00		514,085,832.61	100.00	2,165,681.68

B、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2013年8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温州新恒利来合成革有限公司	3,453,738.38	345,373.84	10.00	2013年8月30日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法院裁定该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具体情况详见“九、或有事项”)
浙江江南皮革有限公司	5,649,268.78	5,649,268.78	100.00	法定代表人黄鹤因个人原因出走,导致公司停产,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具体情况详见“九、或有事项”)
合计	9,103,007.16	5,994,642.62		

应收账款内容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江南皮革有限公司	5,860,317.65	5,860,317.65	100.00	法定代表人黄鹤因个人原因出走,导致公司停产,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具体情况详见“七、或有事项”)
合计	5,860,317.65	5,860,317.65		

C、关联方组合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D、国家新能源补贴组合系风力发电企业上网电价中高于当地脱硫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的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

E、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2013年8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磐安县汇成合成革有限公司	460,357.68	460,357.68	100.00	中止执行
南平市延平区鑫恒丰制衣厂	165,666.04	165,666.04	100.00	已诉讼进入执行程序
广东胭脂红鞋业有限公司	301,381.37	301,381.37	100.00	已诉讼进入执行程序
南平艺腾针织有限公司	330,431.39	330,431.39	100.00	已诉讼进入执行程序
广州五山富威皮革商行	212,920.27	42,584.05	20.00	起诉
合计	1,470,756.75	1,300,420.53		

应收账款内容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磐安县汇成合成革有限公司	460,357.68	460,357.68	100.00	中止执行
南平市延平区鑫恒丰制衣厂	165,666.04	165,666.04	100.00	已诉讼进入执行程序
广东胭脂红鞋业有限公司	301,381.37	301,381.37	100.00	已诉讼进入执行程序
合计	927,405.09	927,405.09		

(2)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帐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浙江江南皮革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收回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5,860,317.65	211,048.87
合计			5,860,317.65	211,048.87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743,625,465.69	6个月以内(含6个月)、6个月-1年、1-2年、2-3年	66.99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4,322,586.00	1年以内(含1年)	1.29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3,299,384.14	1年以内(含1年)	1.20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1,374,376.38	1年以内(含1年)	1.02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1,265,494.52	1年以内(含1年)	1.01
合计		793,887,306.73		71.5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567,917,147.13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88.19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0,625,121.64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65
浙江江南皮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60,317.65	1-2年以内1,100,605.13元, 2-3年4,759,712.52元	0.91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859,312.27	1-2年	0.60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399,231.00	1年以内	0.53
合计		591,661,129.69		91.88

(5) 期末应收关联方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非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2,901,414.00	0.26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2,873,967.00	0.26
合计		5,775,381.00	0.5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2,127,277.00	0.33
合计		2,127,277.00	0.33

(6) 应收账款中已进入诉讼程序的款项有10,573,763.91元, 已计提坏账准备7,295,063.15元, 具体情况详见“九、或有事项”。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年8月31日											
	纺织				电力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85,602.79	99.82	379,289.03	10.02	49,383,311.16	100.00	109,036.27	0.22	53,168,913.95	99.99	488,325.30	0.92
账龄组合	775,369.30	20.44	379,289.03	48.92	940,971.31	1.91	109,036.27	11.59	1,716,340.61	3.23	488,325.30	28.45
关联方组合					47,344,669.74	95.87			47,344,669.74	89.03		
备用金组合	3,010,233.49	79.37			1,097,670.11	2.22			4,107,903.60	7.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76.00	0.18	6,976.00	100.00					6,976.00	0.01	6,976.00	100.00
合计	3,792,578.79	100.00	386,265.03	10.18	49,383,311.16	100.00	109,036.27	0.22	53,175,889.95	4.79	495,301.30	0.93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纺织				电力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1,486.14	99.83	315,808.16	26.96	458,306,021.04	100.00	35,300.80	0.01	459,477,507.18	100.00	351,108.96	0.08
账龄组合	659,339.97	56.19	315,808.16	47.90	56,950,037.53	12.43	35,300.80	0.06	57,609,377.50	12.54	351,108.96	0.61
关联方组合					400,625,757.67	87.42			400,625,757.67	87.19		
备用金组合	512,146.17	43.64			730,225.84	0.15			1,242,372.01	0.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0.00	0.17	1,940.00	100.00					1,940.00	0.00	1,940.00	100.00
合计	1,173,426.14	100.00	317,748.16	27.08	458,306,021.04	100.00	35,300.80	0.01	459,479,447.18	100.00	353,048.96	0.08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3年8月31日								
	纺织			电力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158,235.63	16.82		158,235.63	9.22	
6个月-1年 (含1年以内)									
1年以内 (含1年)	301,950.79	38.94	9,058.52			301,950.79	17.59	9,058.52	
1-2年 (含2年)				481,126.68	51.13	48,112.67	481,126.68	28.03	48,112.67
2-3年 (含3年)	1,020.00	0.13	102.00	300,000.00	31.88	60,000.00	301,020.00	17.54	60,102.00
3-4年 (含4年)				909.00	0.10	363.60	909.00	0.05	363.60
4-5年 (含5年)	204,540.00	26.38	102,270.00	700.00	0.07	560.00	205,240.00	11.96	102,830.00
5年以上	267,858.51	34.55	267,858.51				267,858.51	15.61	267,858.51
合计	775,369.30	100.00	379,289.03	940,971.31	100.00	109,036.27	1,716,340.61	100.00	488,325.30

账龄结构	2012年12月31日								
	纺织			电力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56,593,648.53	99.37		56,593,648.53	98.24	
6个月-1年 (含1年以内)				40,780.00	0.07	1454.3	40,780.00	0.07	1,454.30
1年以内 (含1年)	185,921.46	28.20	5,577.65			185,921.46	0.32	5,577.65	
1-2年 (含2年)				300,000.00	0.53	30,584.70	300,000.00	0.52	30,584.70
2-3年 (含3年)	1,020.00	0.15	102.00	14,909.00	0.03	2,981.80	15,929.00	0.03	3,083.80
3-4年 (含4年)	200,000.00	30.33	40,000.00	700.00	0.00	280.00	200,700.00	0.35	40,280.00
4-5年 (含5年)	4,540.00	0.69	2,270.00				4,540.00	0.01	2,270.00
5年以上	267,858.51	40.63	267,858.51				267,858.51	0.46	267,858.51
合计	659,339.97	100.00	315,808.16	56,950,037.53	100.00	35,300.80	57,609,377.50	100.00	351,108.96

B、关联方组合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C、备用金组合系职工暂借备用金和收取的押金。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3年8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平市延平区鑫恒丰制衣厂	1,940.00	1,940.00	100.00	已诉讼进入执行程序
南平艺腾针织有限公司	5,036.00	5,036.00	100.00	已诉讼进入执行程序
合计	6,976.00	6,976.00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平市延平区鑫恒丰制衣厂	1,940.00	1,940.00	100.00	已诉讼进入执行程序
合计	1,940.00	1,94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2013年8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516,302.98	87.48
合计	46,516,302.98	87.48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625,757.67	87.19
合计	400,625,757.67	87.19

注：2013年8月31日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欠款主要为预缴集团利润46,112,699.98元,公司已于2013年10月18日收到控股股东退回46,112,700.00元,详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十一、4。

(3)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46,516,302.98	6个月以内	87.48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795,234.86	1年以内	1.50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非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485,126.68	2年以内	0.91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00,000.00	4-5年	0.56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00,000.00	4-5年	0.38
合计		48,296,664.52		90.8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400,625,757.67	6个月以内	87.19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非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481,126.68	1年以内	0.10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00,000.00	1-2年	0.07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85,685.60	1年以内	0.06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00,000.00	3-4年	0.04
合计		401,892,569.95		87.46

#### (4) 期末应收关联方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46,516,302.98	87.16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795,234.86	1.49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非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485,126.68	0.91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33,131.90	0.06
合计		47,829,796.42	89.6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400,625,757.67	6个月以内	87.19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非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481,126.68	1年以内	0.10
合计		401,106,884.35		87.29

(5) 其他应收款中已进入诉讼程序的款项有6,976.00元，已计提坏账准备6,976.00元，具体情况详见“九、或有事项”。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07,662,726.93	98.23	73,561,394.33	99.31
1-2年 (含2年)	1,936,876.80	1.77	9,943.21	0.01
2-3年 (含3年)	186.77	0.00	0.69	0.00
3年以上	108.26	0.00	500,345.13	0.68
合计	109,599,898.76	100.00	74,071,683.3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账龄	性质或内容
福建山福国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95,261,895.56	1年以内	预付煤炭采购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69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905,6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089,999.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736,780.05	1-2年	预付电费
合计		102,684,274.6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性质或内容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29,009,856.76	1年以内	预付煤炭采购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3,084,003.51	1年以内	预付燃机维修费
第三名	非关联方	8,564,051.79	1年以内	预付保险费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690,7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845,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65,193,612.06		

(3) 本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福建山福国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95,261,895.56	86.92
合计		95,261,895.56	86.9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29,009,856.76	39.16
合计		29,009,856.76	39.16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8,675,866.65	4,311,604.49	224,364,262.16	245,292,918.00	3,140,258.72	242,152,659.28
在产品	23,964,035.96		23,964,035.96	28,865,402.68		28,865,402.68
自制半成品	754,558.61		754,558.61	289,619.58		289,619.58
产成品	113,476,817.77	2,056,142.98	111,420,674.79	83,143,080.44	3,227,488.75	79,915,591.69
低值易耗品	30.77		30.77	150.58		150.58
委托加工材料	14,650.00		14,650.00	82,379.56		82,379.56
合计	366,885,959.76	6,367,747.47	360,518,212.29	357,673,550.84	6,367,747.47	351,305,803.37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8月31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140,258.72	1,171,345.77			4,311,604.49
在产品					
自制半成品					
产成品	3,227,488.75	1,798,191.21		2,969,536.98	2,056,142.98
低值易耗品					
委托加工材料					
合计	6,367,747.47	2,969,536.98		2,969,536.98	6,367,747.47

## 7、其他流动资产

### (1) 分类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01,988,940.53	249,290,116.92
应交所得税	12,518,788.96	38,718,690.16
委托贷款	751,000,000.00	
合计	865,507,729.49	288,008,807.08

### (2) 委托贷款明细表

借款单位	受托人	借款金额	借款起止日	合同编号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1,000,000.00	2013-8-27 至 2014-8-26	2013年闽能财司委贷字001号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13-8-28 至 2014-8-27	2013年闽能财司委贷字002号
福能(平潭)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13-8-26 至 2014-8-25	2013年闽能财司委贷字003号
合计		751,000,000.00		

(3) 以上委托贷款均为关联方委托贷款，占其他流动资产的比例为86.77%。

##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可供出售债券		
2、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4,514,234.00	113,776,664.80
其中：交通银行A股	74,761,500.00	93,736,500.00
太阳电缆A股	17,339,544.00	17,007,004.80
兴业证券A股	2,413,190.00	3,033,160.00
3、其他		
合计	94,514,234.00	113,776,664.8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19,262,430.80元，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净额为46,336,163.90元。

##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3年8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南平市投资担保中心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3.92	3.92				
福建南平水泥股份公司	成本法	169,692.00	169,692.00		169,692.00	0.03	0.03		169,692.00		
福建立丰印染股份公司	成本法	260,000.00	260,000.00		260,000.00	0.36	0.36		260,000.00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2,429,692.00	32,429,692.00	30,000,000.00	2,429,692.00				429,692.00		

(1) 被投资单位不存在由于所在国家或地区及其他方面的影响，其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2) 期末不存在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

(3) 根据子公司鸿山热电与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8月18日签订的

股权转让协议，鸿山热电将持有的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30%的股权共计3,000.00万元人民币的出资额，以3,000.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 10、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模式计量）

#####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492,712.07			44,492,712.07
房屋、建筑物	31,912,959.01			31,912,959.01
土地使用权	12,579,753.06			12,579,753.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9,588,179.67	467,932.40		10,056,112.07
房屋、建筑物	6,515,468.29	333,690.72		6,849,159.01
土地使用权	3,072,711.38	134,241.68		3,206,953.06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4,904,532.40			34,436,600.00
房屋、建筑物	25,397,490.72			25,063,800.00
土地使用权	9,507,041.68			9,372,800.00

（2）本期计提折旧和摊销额467,932.40元。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相关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摊销	租赁起日	租赁止日	产权状况
深圳市瑞鹏大厦2栋12F套房	970,853.00	856,777.17	2013.1.31	2013.12.31	未取得房产证
福州市福兴开发区办公楼	2,728,985.74	1,014,727.80	2013.1.31	2013.12.31	未取得房产证

## 1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1) 固定资产情况

#### A、纺织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21,022,876.42		7,867,647.99	2,911,608.50	925,978,915.91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8,989,046.58		118,949.19	0.00	219,107,995.77
通用设备	44,253,021.89		472,885.11	251,693.51	44,474,213.49
专用设备	637,477,845.20		6,957,176.68	2,624,414.99	641,810,606.89
运输设备	15,043,385.87		301,543.00	0.00	15,344,928.87
其他设备	5,259,576.88		17,094.01	35,500.00	5,241,170.89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413,288,775.50		30,239,419.90	2,824,260.17	440,703,935.23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931,768.47		3,705,496.75	0.00	67,637,265.22
通用设备	26,489,193.63		2,062,356.67	244,142.70	28,307,407.60
专用设备	312,485,036.89		23,472,534.21	2,545,682.47	333,411,888.63
运输设备	7,837,231.11		821,150.64	0.00	8,658,381.75
其他设备	2,545,545.40		177,881.63	34,435.00	2,688,992.0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07,734,100.92				485,274,980.6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5,057,278.11				151,470,730.55
通用设备	17,763,828.26				16,166,805.89
专用设备	324,992,808.31				308,398,718.26
运输设备	7,206,154.76				6,686,547.12
其他设备	2,714,031.48				2,552,178.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55,798,856.02				55,798,856.02
其中：房屋、建筑物	0.00				0.00
通用设备	31,668.00				31,668.00
专用设备	55,766,075.02				55,766,075.02
运输设备	0.00				0.00
其他设备	1,113.00				1,113.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1,935,244.90				429,476,124.6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5,057,278.11				151,470,730.55
通用设备	17,732,160.26				16,135,137.89
专用设备	269,226,733.29				252,632,643.24
运输设备	7,206,154.76				6,686,547.12
其他设备	2,712,918.48				2,551,065.86

## B、电力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286,193,534.98		498,059,842.70	588,357.74	10,783,665,019.9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73,407,342.15		75,741,540.57		1,949,148,882.72
机器设备	8,380,647,172.90		416,380,678.99		8,797,027,851.89
运输设备	21,016,577.54		1,562,982.68	588,357.74	21,991,202.48
电子设备	10,257,245.76		3,384,231.42		13,641,477.18
其他设备	865,196.63		990,409.04		1,855,605.67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89,251,546.90		358,466,444.82	335,209.32	1,647,382,782.4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7,239,099.07		46,467,002.38		223,706,101.45
机器设备	1,100,652,942.64		309,277,175.03		1,409,930,117.67
运输设备	6,608,413.88		1,403,418.20	335,209.32	7,676,622.76
电子设备	4,534,125.63		1,233,707.62		5,767,833.25
其他设备	216,965.68		85,141.59		302,107.2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996,941,988.08				9,136,282,237.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96,168,243.08				1,725,442,781.27
机器设备	7,279,994,230.26				7,387,097,734.22
运输设备	14,408,163.66				14,314,579.72
电子设备	5,723,120.13				7,873,643.93
其他设备	648,230.95				1,553,498.4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996,941,988.08				9,136,282,237.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96,168,243.08				1,725,442,781.27
机器设备	7,279,994,230.26				7,387,097,734.22
运输设备	14,408,163.66				14,314,579.72
电子设备	5,723,120.13				7,873,643.93
其他设备	648,230.95				1,553,498.40

### C、合计数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207,216,411.40		505,927,490.69	3,499,966.24	11,709,643,935.85
其中：纺织	921,022,876.42		7,867,647.99	2,911,608.50	925,978,915.91
电力	10,286,193,534.98		498,059,842.70	588,357.74	10,783,665,019.94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02,540,322.40		388,705,864.72	3,159,469.49	2,088,086,717.63
其中：纺织	413,288,775.50		30,239,419.90	2,824,260.17	440,703,935.23
电力	1,289,251,546.90		358,466,444.82	335,209.32	1,647,382,782.4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504,676,089.00				9,621,557,218.22
其中：纺织	507,734,100.92				485,274,980.68
电力	8,996,941,988.08				9,136,282,237.54
四、减值准备合计	55,798,856.02				55,798,856.02
其中：纺织	55,798,856.02				55,798,856.02
电力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448,877,232.98				9,565,758,362.20
其中：纺织	451,935,244.90				429,476,124.66
电力	8,996,941,988.08				9,136,282,237.54

(2) 本期计提折旧额388,705,864.72元。

(3)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498,472,153.17元，由工程物资转入固定资产原值324,546.72元。

(4)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专用设备	5,800,575.86	2,981,014.70	1,568,242.00	1,251,319.16	
合计	5,800,575.86	2,981,014.70	1,568,242.00	1,251,319.16	

(5) 期末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6) 截止2013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

(7) 截止报告报出日，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

## 12、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增17台新型起毛机项目				201,520.48		201,520.48
集中供热网工程				15,873,940.00		15,873,940.00
隆教一期				320,924,748.46		320,924,748.46
零星设备	103,301.30	103,301.30		103,301.30	103,301.30	
办公综合基地建设工程	893,382.91		893,382.91	125,000.00		125,000.00
黄坑项目	231,335,149.40		231,335,149.40	156,180,770.98		156,180,770.98
石城二期(大蚶山)风电场	179,965,712.37		179,965,712.37	127,099,006.07		127,099,006.07
草山项目	42,133,934.16		42,133,934.16	21,385,825.71		21,385,825.71
坪洋项目	13,493,528.94		13,493,528.94	6,063,808.29		6,063,808.29
惠安小岙风电场	854,828.82		854,828.82	106,225,361.03		106,225,361.03
金井风电厂	31,012,973.23		31,012,973.23	25,036,595.66		25,036,595.66
并条机更新改造项目	51,023.44		51,023.44			
一锅炉旧10吨炉通风除尘系统技改项目	106,675.22		106,675.22			
水刺新增12台验布机技改项目	1,022,122.64		1,022,122.64			
高温环保过滤材料后处理填平补齐技改项目	235,053.82		235,053.82			
针刺三线改造项目	2,047.84		2,047.84			
一染大卷装技改项目	123,285.70		123,285.70			
二染大卷装技改项目	97,538.73		97,538.73			
纱厂梳棉专件维修设备更新改造	52,991.45		52,991.45			
布厂结构调整新增48台喷气织机项目	597,237.02		597,237.02			
一染新增远红外数码纠偏对中装置技改项目	8,133.42		8,133.42			
二染新增远红外数码纠偏对中装置技改项目	5,262.75		5,262.75			
一针新增2台小型电导热油锅炉	98,425.81		98,425.81			
一染布铁拉幅机出布安装大卷装设备项目	1,766.12		1,766.12			
二染布铁拉幅机出布安装大卷装设备项目	1,766.11		1,766.11			
中压蒸汽供热改造工程	19,000.00		19,000.00			
大蚶山风电场	1,056,373.18		1,056,373.18			
顶岩山风电场	337,350.80		337,350.80			
潘宅风电场	939,655.00		939,655.00			
新厝风电场	484,223.02		484,223.02			
港尾风电场	522,491.80		522,491.80			
鹭峰山风电场	1,671,921.80		1,671,921.80			
石塘风电场	618,117.00		618,117.00			
江堤风电场	467,494.80		467,494.80			
仿真机项目	623,384.62		623,384.62			
合计	508,936,153.22	103,301.30	508,832,851.92	779,219,877.98	103,301.30	779,116,576.6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2013年8月31日
新增17台新型起毛机项目	360.00	201,520.48	2,708,795.98	2,910,316.46		80.84%	100.00%	自有、贷款	
水刺新增12台验布机技改项目	100.00		1,022,122.64			102.21%	90.00%	自有、贷款	1,022,122.64
布厂结构调整新增48台喷气织机项目	856.00		597,237.02			6.98%	预计11月份完成	自有、贷款	597,237.02
集中供热网工程		15,873,940.00	6,256,848.00	22,130,788.00		100%	100.00%	自有	
中压蒸汽供热改造工程	8,020.14		19,000.00			0.02%	0.02%	自有、贷款	19,000.00
隆教一期	43,533.00	320,924,748.46	31,657,401.45	352,582,149.91		80.99%	100.00%	20%自有80%贷款	
办公综合基地建设工程	15,000.00	125,000.00	768,382.91			0.60%	0.60%	20%自有80%贷款	893,382.91
黄坑项目	33,903.00	156,180,770.98	75,154,378.42			68.23%	68.23%	20%自有80%贷款	231,335,149.40
石城二期(大蚩山)风电场	40,077.00	127,099,006.07	52,866,706.30			44.90%	44.90%	20%自有80%贷款	179,965,712.37
草山项目	33,227.00	21,385,825.71	20,748,108.45			12.68%	12.68%	20%自有80%贷款	42,133,934.16
坪洋项目	28,549.00	6,063,808.29	7,429,720.65			4.73%	4.73%	20%自有80%贷款	13,493,528.94
惠安小岞风电场	24,170.00	106,225,361.03	10,818,044.19	116,188,576.40		48.43%	48.43%	20%自有80%贷款	854,828.82
大蚩山风电场	46,059.07		1,056,373.18			0.23%	0.23%	20%自有80%贷款	1,056,373.18
顶岩山风电场	49,809.00		337,350.80			0.07%	0.07%	20%自有80%贷款	337,350.80
潘宅风电场	49,496.00		939,655.00			0.19%	0.19%	20%自有80%贷款	939,655.00
新厝风电场	47,338.61		484,223.02			0.10%	0.10%	20%自有80%贷款	484,223.02
港尾风电场	40,270.56		522,491.80			0.13%	0.13%	20%自有80%贷款	522,491.80
鹭峰山风电场	50,366.00		1,671,921.80			0.33%	0.33%	20%自有80%贷款	1,671,921.80
石塘风电场	44,886.00		618,117.00			0.14%	0.14%	20%自有80%贷款	618,117.00
江堤风电场	44,795.00		467,494.80			0.10%	0.10%	20%自有80%贷款	467,494.80
金井风电厂	29,591.00	25,036,595.66	5,976,377.57			79.46%	94.00%	自有、贷款	31,012,973.23
数据中心项目	263.08		2,630,769.28	2,630,769.28		100%	100.00%	自有	
仿真机项目	103.90		623,384.62			60%	60.00%	自有	623,384.62
合计		779,116,576.68	225,374,904.88	496,442,600.05					508,048,881.51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计提原因
零星设备	103,301.30			103,301.30	无法正常使用
合计	103,301.30			103,301.30	

13、工程物资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专用设备	96,581.20	787,179.50	787,179.50	96,581.20
合计	96,581.20	787,179.50	787,179.50	96,581.20

14、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转入清理的原因
梭织机	91,658.10		报废
合计	91,658.10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3,125,098.25	21,086,695.55		224,211,793.80
土地使用权	192,613,131.13	21,086,695.55		213,699,826.68
海域使用权	2,009,000.00			2,009,000.00
软件	8,502,967.12			8,502,967.1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7,189,991.92	3,214,241.47		20,404,233.39
土地使用权	14,427,926.81	2,359,384.11		16,787,310.92
海域使用权	305,278.33	51,666.67		356,945.00
软件	2,456,786.78	803,190.69		3,259,977.4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5,935,106.33			203,807,560.41
土地使用权	178,185,204.32			196,912,515.76
海域使用权	1,703,721.67			1,652,055.00
软件	6,046,180.34			5,242,989.65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5,935,106.33			203,807,560.41
土地使用权	178,185,204.32			196,912,515.76
海域使用权	1,703,721.67			1,652,055.00
软件	6,046,180.34			5,242,989.65

(2) 本期摊销额3,214,241.47元。

(3) 截止2013年8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

(4) 本期不存在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5) 截止报告报出日，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尚未办妥土地权证。

#### 16、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期末减值准备
反向收购商誉	466,127,556.17			466,127,556.17	
福建南平新南针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467,327,556.17			467,327,556.17	

(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以每股4.84元/股的发行价格为对价收购福能集团所持有的鸿山热电100%股权、福能新能源100%股权、晋江气电75%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福能集团持有公司76.89%的股份。本次交易构成反向购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以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的相关规定，商誉的形成如下：

2013年8月31日，公司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分别为鸿山热电181,234.69万元、福能新能源158,270.42万元、晋江气电125,059.56万元。鸿山热电每股公允价值1.81元、福能新能源每股公允价值1.67元、晋江气电每股公允价值1.67元。公司拟以每股4.84元向福能集团发行959,844,359股份用于购买其持有鸿山热电100%的股份、福能新能源100%的股份、晋江气电75%的股份，发行后福能集团持有公司76.89%的股份。假定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对公司发行股份后福能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与本次重组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相同，鸿山热电将向公司发行300,559,240股、福能新能源将向公司发行285,531,278股、晋江气电将公司发行224,517,753股，以上三家合计向公司发行810,608,271股，合并成本1,395,794,106.17元。

参考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闽中兴咨字（2013）第017号），公司2013年8月31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929,666,550.00元。

上述合并成本与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形成商誉466,127,556.17元。

(2) 公司于2003年5月与南平康丽达制衣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通过拍卖方式收购原南平针织总厂，于同年6月12日取得营业执照，成立福建南平新南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实际出资1,520万元，占股权比例70%，形成股权投资借方差额120万元，按新准则规定作为商誉处理。

(3) 期末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43,725.67	1,259,435.85
存货跌价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5,162.12	955,162.1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26,224.87	6,181,259.08
固定资产折旧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3,132.29	389,019.2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4,453.80	64,453.8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495.21	15,495.21
应付职工薪酬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03,066.28	2,262,031.31
小 计	12,011,260.24	11,126,856.61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176,970.10	11,066,334.72

###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b>应纳税差异项目</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形成的应纳税差异	54,513,134.00
合计	54,513,134.00
<b>可抵扣差异项目</b>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345,438.06
存货跌价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67,747.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508,165.80
会计与税法的折旧差异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88,394.6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9,692.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301.30
应付职工薪酬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976,685.30
合计	75,319,424.53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b>应纳税差异项目</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形成的应纳税差异	73,775,564.80
合计	73,775,564.80
<b>可抵扣差异项目</b>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339,765.31
存货跌价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67,747.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209,125.09
会计与税法的折旧差异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56,076.9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9,692.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301.30
应付职工薪酬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523,959.27
合计	68,529,667.40

### 18、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9,306,453.38	8,250,033.50	211,048.87		17,345,438.01
二、存货跌价准备	6,367,747.47	2,969,536.98		2,969,536.98	6,367,747.4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29,692.00				429,692.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798,856.02				55,798,856.0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3,301.30				103,301.3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72,006,050.17	11,219,570.48	211,048.87	2,969,536.98	80,045,034.80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款	191,126,973.55	130,877,266.41
待抵扣进项税	142,943,322.96	185,090,932.57
项目前期费用	26,474,880.24	20,726,592.20
合计	360,545,176.75	336,694,791.18

(1) 预付工程款为预付的在建工程款,包括预付的土地款、设备款、工程建设款等。

(2) 待抵扣增值税为预计抵扣期超过一年的增值税进项税。

(3) 项目前期费用为正在办理立项批文的在建工程项目前期费用。

(4) 期末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占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比例(%)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23,796.71	0.01
合计		23,796.71	0.0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占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比例(%)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内关联方	3,876,181.00	1.15
合计		3,876,181.00	1.15

##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93,600,000.00	724,600,000.00
合计	293,600,000.00	724,600,000.00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1、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种类

种类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700,000.00	25,000,000.00
信用证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18,700,000.00	325,000,000.00

(2)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218,700,000.00元。

(3) 截至2013年8月31日，信用证开证银行均为交通银行厦门分行，信用证期限为6个月，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其中，向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开立信用证100,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13年10月14日；向福建山福国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信用证100,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13年11月18日。

(4) 截至2013年8月31日，应付票据中的信用证均为应付关联方款项，占应付票据余额的比例为91.45%。

## 22、应付账款

### (1) 余额列示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余额	954,796,752.95	889,232,098.04

(2) 本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账龄一年以上的大额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8月31日	未结转原因
湘电风能(福建)有限公司	117,439,712.42	未到结算期
江苏省第三电力建设公司	56,869,709.00	未到结算期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33,625,600.00	未到结算期
福建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29,241,500.00	未到结算期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20,463,538.51	未到结算期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9,419,600.00	未到结算期
宁波天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59,999.50	未到结算期
江苏海达电缆有限公司	1,930,905.19	未到结算期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1,839,386.60	未到结算期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67,801.42	未到结算期
江苏神山风电设备制造公司	1,470,186.30	未到结算期
华中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26,16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88,454,098.94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未结转原因
江苏省第三电力建设公司	56,869,709.00	未到结算期
湘电风能(福建)有限公司	49,165,727.58	未到结算期
福建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36,241,500.00	未到结算期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33,625,600.00	未到结算期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7,391,580.00	未到结算期
广东航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300,350.00	未到结算期
保定天威顺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1,236,490.00	未到结算期
上海通华燃气轮机服务有限公司	1,052,461.5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02,883,418.12	

#### (4) 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其他	22,560.00	0.00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918,896.00	0.10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117,047,098.03	12.26
合计		117,988,554.03	12.3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其他	39,498.00	0.00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2,533,102.09	0.28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2,614,247.80	0.29
合计		5,186,847.89	0.57

## 23、预收款项

###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9,469,008.50	15,587,352.70
1-2年(含2年)	30,719.85	155,699.43
2-3年(含3年)	75,230.28	21,339.45
3年以上	27,510.27	27,377.91
合计	19,602,468.90	15,791,769.49

(2) 本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预收账款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 本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 24、应付职工薪酬

### (1) 余额列示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38,410.53	110,712,624.26	115,180,885.79	9,370,149.00
二、职工福利费		9,342,289.57	8,046,308.80	1,295,980.77
三、社会保险费	1,777,572.45	15,740,309.77	16,827,437.72	690,444.5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80,924.82	5,805,398.12	5,740,199.97	146,122.97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04,276.50	8,089,806.51	9,114,978.88	379,104.13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187,549.13	900,762.39	1,013,051.32	75,260.20
5. 工伤保险费	53,802.24	600,836.89	608,539.08	46,100.05
6. 生育保险费	51,019.76	343,505.86	349,779.57	44,746.05
四、住房公积金	66,905.00	6,492,225.00	6,499,147.00	59,98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50,434.76	2,541,295.82	1,959,257.30	2,432,473.28
六、非货币性福利		5,160,000.00	5,160,000.00	
七、辞退福利	6,189,585.07	7,354,922.19	2,633,456.80	10,911,050.46
八、其他	1,080,420.47	1,217,050.61	973,233.57	1,324,237.51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24,803,328.28	158,560,717.22	157,279,726.98	26,084,318.52
其中：拖欠性质				
工效挂钩				

## 25、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1,622,389.62	2,850,033.34
企业所得税	11,035,923.71	8,230,239.10
营业税	1,134,470.21	756,838.86
城建税	1,337,102.60	264,943.44
教育费附加	1,241,762.35	174,533.91
房产税	603,414.58	1,861,748.10
印花税	252,764.06	40,239.53
土地使用税	695,820.20	2,315,426.05
个人所得税	216,930.95	2,168,385.85
防洪费	213,504.56	215,107.21
河道管理费	10.09	
其他		20,533.39
合计	38,354,092.93	18,898,028.78

## 26、应付股利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香港天立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210,000.00
淮北市纺织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17,500.00	17,500.00
福建省宏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社会公众股	381.06	281.88
晋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3,840,000.00	
合计	34,462,881.06	232,781.88

注：根据晋江气电2013年5月15日股东会决议，分配2012年度现金股利共计13,536万元，其中75%提取支付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10,152万元，并已于2013年8月27日支付。其余25%提取支付晋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3,384万元，截止2013年8月31日尚未支付。

## 27、应付利息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计提应付利息	83,820,810.40	13,883,621.11
合计	83,820,810.40	13,883,621.11

## 28、其他应付款

### (1) 余额列示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97,282,352.87	213,260,670.64
合计	197,282,352.87	213,260,670.64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 期末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8月31日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其他	2,362,960.28	1.20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236,754.00	0.12
福建绿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360.00	0.00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48,000,000.00	24.33
合计		50,600,074.28	25.6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其他	3,225,583.95	1.51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237,654.00	0.11
福建绿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360.00	0.00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7,326,562.40	3.44
合计		10,790,160.35	5.06

(4) 期末账龄一年以上的大额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8月31日	性质或内容
哈尔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44,476,521.90	质保金
天津电力建设公司	9,862,920.47	质保金
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	5,883,883.00	质保金
中国核工业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5,343,422.00	质保金
中建二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060,000.00	质保金
湖北省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4,613,118.00	质保金
杭州奥荣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3,145,760.33	暂估设备修复款
广东航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65,384.00	质保金
江苏省第三电力建设公司	2,150,622.13	质保金
合计	82,801,631.83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性质或内容
哈尔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44,391,268.98	质保金
江苏省第三电力建设公司	10,284,625.13	质保金
中建二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9,978,782.00	质保金、安全保证金
天津电力建设公司	9,853,920.47	质保金
广东中海工程建设总局	8,872,933.20	质保金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6,991,533.00	质保金
中国核工业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5,343,422.00	质保金
杭州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3,791,715.50	质保金
广东航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65,384.00	质保金
合计	101,773,584.28	

##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5,792,500.00	1,001,875,000.00
合计	1,505,792,500.00	1,001,875,000.00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A、分类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292,132,500.00	789,215,000.00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141,000,000.00	160,000,000.00
保证借款	72,660,000.00	52,660,000.00
合计	1,505,792,500.00	1,001,875,000.00

#### B、明细项目

贷款单位	借款条件	币种	2013年8月31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7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96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62,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海支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秀屿支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3,87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9,262,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保证借款	人民币	4,16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秀屿支行	保证借款	人民币	48,5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保证借款	人民币	2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质押借款	人民币	141,000,000.00
合计			1,505,792,500.00

#### C、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 30、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590,970,831.84	4,192,558,331.84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2,068,000,000.00	2,134,000,000.00
保证借款	844,580,000.00	597,660,000.00
合计	6,503,550,831.84	6,924,218,331.84

#### (2) 长期借款明细项目

贷款单位	借款条件	币种	2013年12月31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042,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338,643,331.8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海支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0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秀屿支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35,300,000.00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88,09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2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行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57,937,500.00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质押借款	人民币	2,068,000,000.00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人民币	164,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保证借款	人民币	47,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秀屿支行	保证借款	人民币	602,3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保证借款	人民币	31,280,000.00
合计			6,503,550,831.84

### 31、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备注说明
专项补助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0年财政厅拨入专项补助款
节能技术改造奖励	1,540,000.00			1,540,000.00	
合计	11,540,000.00			11,540,000.00	

### 32、股本

#### (1) 股本的金额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股本	3,287,608,271.00	220,000,000.00		3,507,608,271.00
合计	3,287,608,271.00	220,000,000.00		3,507,608,271.00

A、本期增加数220,000,000.00元系子公司福能新能源本期新增股本，已经莆田市审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莆审信所（2013）内验120号《验资报告》。

B、鸿山热电原股本1,000,000,000.00元，业经福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闽立信会师【2013】验字第008号验资报告审验；福能新能源原股本950,000,000.00元，业经莆田市审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莆审信所（2013）内验120号验资报告审验；晋江气电原股本996,000,000.00元，业经福建弘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闽弘审（2008）验字第04号验资报告审验。鸿山热电按100%比例计算的股本为1,000,000,000.00元、福能新能源按100%比例计算的股本为950,000,000.00元，晋江气电按75%比例计算的股本747,000,000.00元。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2013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公司拟以每股4.84元向福能集团发行959,844,359股份用于购买其持有鸿山热电100%的股份、福能新能源100%的股份、晋江气电75%的股份，发行后福能集团持有公司76.89%的股份。假定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对公司发行股份后福能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与本次重组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相同，鸿山热电需向公司发行300,559,240股、福能新能源需向公司发行285,531,278股、晋江气电需向公司发行224,517,753股，以上三家合计向公司发行810,608,271股。发行后鸿山热电的股本为1,300,559,240元、福能新能源的股本为1,235,531,278元、晋江气电的股本为971,517,753元，合计股本为3,507,608,271元。

## (2) 股本结构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8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59,844,359.00						959,844,359.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59,844,359.00						959,844,359.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其他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88,483,712.00						288,483,712.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88,483,712.00						288,483,712.00
三、股份总数	1,248,328,071.00						1,248,328,071.00

## 33、资本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5,185,835.17			585,185,835.17
其他资本公积	301,791,348.98		64,373,066.18	237,418,282.80
合计	886,977,184.15		64,373,066.18	822,604,117.97

(1) 资本溢价系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假定发行股份产生的资本溢价。

(2) 其他资本公积系合并前鸿山热电100%份额、福能新能源100%份额、晋江气电75%份额计算的资本公积数。

(3)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数中48,000,000.00元系子公司福能新能源以2013年8月20日为合并日，支付现金人民币48,000,000.00元取得了福建省惠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的权益；16,373,066.18元系母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 34、盈余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8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5,295,144.58	26,633,824.53	142,716.65	91,786,252.46
合计	65,295,144.58	26,633,824.53	142,716.65	91,786,252.46

(1) 本期增加数系子公司鸿山热电按本期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 本期减少数系子公司鸿山热电根据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鸿山热电公司车辆调拨的通知(福能财[2013]415号),将一辆小轿车(奥迪FV7201TCVT,账面净值为142,716.65元)调拨给能源集团公司总部统筹使用。

###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221,343,820.57	514,080,491.47

本备考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合并前鸿山热电100%份额、福能新能源100%份额、晋江气电75%份额计算的未分配利润。

### 36、营业总收入与营业总成本

#### (1) 营业收入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197,598,918.94	6,185,391,888.47
其他业务收入	6,644,691.04	75,283,824.71
合计	4,204,243,609.98	6,260,675,713.18

#### (2) 营业成本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189,564,368.18	4,905,402,995.67
其他业务支出	1,595,472.72	27,613,426.18
合计	3,191,159,840.90	4,933,016,421.85

#### (3)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发电业	3,473,699,288.88	2,521,820,752.66	4,868,553,565.03	3,686,904,337.59
纺织业	723,899,630.06	667,743,615.52	1,316,838,323.44	1,218,498,658.08
合计	4,197,598,918.94	3,189,564,368.18	6,185,391,888.47	4,905,402,995.67

## (4)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	3,187,941,756.57	2,521,820,752.66	4,390,635,612.61	3,686,904,337.59
热	273,174,203.24		457,484,361.40	
固体排放物	12,583,329.07		20,433,591.02	
机织基布	430,793,300.09	406,140,537.19	921,762,849.57	853,938,905.18
合成革	26,537,113.40	26,393,128.82	51,752,688.68	52,418,230.32
棉纱涤纶	28,258,169.37	27,408,251.88	40,974,655.95	39,330,200.96
针刺非织造布	61,879,591.35	58,024,948.54	75,005,358.12	72,796,782.49
水刺非织造布	113,748,791.20	97,502,727.39	140,112,019.70	127,593,686.83
针织布	43,424,833.30	34,463,491.45	74,806,424.98	60,813,515.23
环保过滤材料	17,344,829.72	16,663,264.58	8,548,314.12	9,299,313.71
附产品	1,913,001.63	1,147,265.67	3,876,012.32	2,308,023.36
合计	4,197,598,918.94	3,189,564,368.18	6,185,391,888.47	4,905,402,995.67

##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187,941,756.57	75.83
第二名	35,801,261.29	0.85
第三名	31,693,809.78	0.75
第四名	27,779,957.29	0.66
第五名	26,773,524.78	0.64
合计	3,309,990,309.71	78.73

##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城建税	7,606,940.90	9,794,437.95
教育费附加	7,065,611.93	8,847,337.99
营业税	282,473.83	838,636.08
房产税	99,807.84	147,044.40
土地使用税	136,620.00	204,651.60
防洪护堤费	730.68	47,362.77
合计	15,192,185.18	19,879,470.79

### 38、销售费用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运费	10,846,746.41	17,668,216.50
工资及工资附加	4,470,525.11	6,188,652.38
业务招待费	2,875,772.54	5,014,037.72
装卸费	1,006,289.04	2,811,901.34
差旅费	846,615.04	1,285,000.05
其他	1,669,747.15	2,596,680.18
合计	21,715,695.29	35,564,488.17

### 39、管理费用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工资及工资附加	23,091,951.79	27,680,296.47
折旧费	9,726,244.86	14,177,480.44
税金	8,049,315.40	9,141,706.79
职工辞退福利	7,354,922.19	1,674,680.22
无形资产摊销	2,689,541.47	3,942,464.75
业务招待费	2,606,495.36	6,323,021.17
绿化费	1,772,750.00	126,094.80
小车费用	1,755,855.06	2,810,910.38
排污费	1,515,273.56	5,487,779.38
财产保险费	1,419,028.66	10,209,292.07
技术开发费	1,181,771.55	2,529,535.68
办公费	1,098,959.38	1,247,534.38
差旅费	1,045,359.67	1,896,730.65
宣传费	625,018.19	1,175,532.21
退休金	590,696.80	827,839.10
咨询、评估、审计费	588,874.13	2,452,681.03
低耗品	194,229.83	1,560,568.70
项目法人管理费		4,416,742.00
CDM项目支出		1,330,000.00
其他	11,971,490.84	26,403,780.31
合计	77,277,778.74	125,414,670.53

#### 40、财务费用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337,875,798.09	503,018,582.14
其中：贴现利息支出	257,125.00	1,486,282.39
减：利息收入	5,940,412.59	13,438,344.20
加：汇兑损失	157,991.85	29,378.00
加：手续费	603,210.22	2,975,834.04
合计	332,696,587.57	492,585,449.98

#### 41、投资收益

#####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417,363.28	2,706,042.40
合计	5,417,363.28	2,706,042.40

####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一、坏账损失	8,038,984.63	-694,064.06
二、存货跌价损失		4,401,782.7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8,038,984.63	3,707,718.71

### 43、营业外收入

####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计入2013年1-8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71,330.42	321,390.70	771,330.42	321,390.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71,330.42	321,390.70	771,330.42	321,390.7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盘盈利得				
保险赔款余额				
政府补助	7,194,741.00	5,196,207.00	7,194,741.00	5,196,207.00
其他	6,937,281.51	157,859.20	6,937,281.51	157,859.20
合计	14,903,352.93	5,675,456.90	14,903,352.93	5,675,456.90

营业外收入-其他中6,614,189.90元系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一号机事故结余的保险理赔款。

####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3年1-8月	拨款单位	说明
2012年淘汰落后产能中央财政奖励资金	430,000.00	南平市财政局	南平市财政局文件，南财（企）指（2013）6号
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中央财政奖励资金	860,000.00	南平市财政局	南平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和南平市财政局文件，南经贸行管（2013）288号
即征即奖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5,120,900.00	南平市财政局	南直地税证（2013）29号，南政综（2013）108号
2011-2012年南平市商标品牌政策奖励资金	500,000.00	南平市财政局	南平市财政局文件，南财（企）指（2013）22号
2012年11月份符合条件企业扩大先进生产能力用电奖励资金	38,841.00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经济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文件，闽经贸计财（2013）26号
企业用工服务奖励资金	30,000.00	南平市财政局	南平市财政局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南财社（2013）8号
2013年省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等计划项目和经费	40,000.00	南平市财政局	南平市科学技术局和南平市财政局文件，南财（教）指（2013）27号
中小企业社会保险补助金	15,000.00	晋江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工业旅游奖励金	100,000.00	晋江市金井镇政府	
纳税大户奖励金	60,000.00	莆田市秀屿政府	
合计	7,194,741.00		

####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计入2013年1-8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343.54	8,795,000.47	69,343.54	8,795,000.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343.54	8,795,000.47	69,343.54	8,795,000.4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罚没支出	89,281.60	13,566.00	89,281.60	13,566.00
捐赠支出	43,160.00	3,595,200.00	43,160.00	3,595,200.00
滞纳金	709,933.94		709,933.94	
其他	150,515.58	118,010.04	150,515.58	118,010.04
合计	1,062,234.66	12,521,776.51	1,062,234.66	12,521,776.51

营业外支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2012年度主要发生额系子公司晋江气电因事故进行改造，置换资产产生损失为8,783,442.00元。

#### 45、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6,311,566.39	129,350,489.29
递延所得税调整	-884,403.63	-492,671.26
合计	135,427,162.76	128,857,818.03

#### 46、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9,262,430.80	2,576,248.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889,364.62	386,437.20
合计	-16,373,066.18	2,189,810.80

###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国有企业	福建福州	林金本	能源等	400,000.00	76.89%	76.89%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00359226-7

备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股本由目前的288,483,712股增至1,248,328,071股，公司原控股股东福建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由23.39%减至5.41%，鸿山热电、福能新能源、晋江气电原股东福能集团因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而持有公司76.89%的股份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福建延嘉合成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南平	李祖安	PU革生产	1,218	75%	75%	61105878-9
福州三友制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福州	吴作贻	服饰制品	2,500	70%	70%	61130281-7
福州保税区正新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保税区	吴作贻	贸易	301	99.67%	99.67%	15458641-1
福建南平新南针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南平	李祖安	针织品、服装制品	2,000	直接持股70%，间接持股10%	直接表决权70%，间接表决权10%	75135554-x
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泉州	黄友星	供热、供电及灰渣综合利用	100,000	100%	100%	66036248-8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晋江	周朝宝	天然气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利用及技术咨询服务	99,600	75%	75%	76616583-7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莆田	沈龙山	对风力发电行业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相关技术培训、技术咨询	95,000	100%	100%	66929694-X

###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福建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非控股股东	15816559-3
晋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控股子公司25%股份的法人	70523606-4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持有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法人	15698875-6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55956408-5
福建山福国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57298273-2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15814690-7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15816170-1
福建绿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15816814-5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67846402-8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58110929-X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158143538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非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05234007-4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非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70522718-4
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753134556
福建晋江热电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非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766182784
福能（平潭）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	593493030

### 4、关联方交易

####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销售产成品	视同独立企业	310,213.44	0.04	473,247.26	0.04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让售水电等	视同独立企业	58,485.55	1.08	137,677.19	1.92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配件加工费	视同独立企业			2,362.99	4.44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租赁费	视同独立企业	339,637.44	37.17	469,440.00	16.39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热气	视同独立企业	5,950,285.54	2.18	4,837,199.12	1.11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固体排放物	视同独立企业	12,583,329.06	100.00	20,433,591.03	100.00
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转供电	视同独立企业			38,995,726.50	56.59
福建晋江热电有限公司	转供电	视同独立企业			29,914,529.91	43.41
合计			19,241,951.03		95,263,774.00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购入辅助材料	视同独立企业	1,263,970.72	2.21	1,626,166.34	1.80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运费及装卸费	视同独立企业	3,135,086.04	91.99	5,904,068.17	98.60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购入员工福利品等	视同独立企业	161,920.00	100.00	1,251,595.40	100.00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煤炭交易	视同独立企业	132,096,463.51	15.13	1,320,951,424.24	81.21
福建山福国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交易	视同独立企业	741,168,017.66	84.87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石灰石粉交易	视同独立企业	8,181,695.31	100.00	12,967,439.59	100.00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视同独立企业	14,034,679.76	22.88	49,807,956.00	42.90
合计			900,041,833.00		1,392,508,649.74	

(3) 关联方拆借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3,000,000.00	2012.05.28	2013.05.27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12.06.07	2013.06.06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12.10.23	2013.10.22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2.11.15	2013.11.14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3,000,000.00	2013.05.27	2013.11.26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3.08.19	2014.02.18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8.27	2014.8.26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500,000.00	2011.12.21	2012.12.20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3.3.20	2029.3.19	分期还款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13.8.30	2029.3.19	分期还款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1.11.21	2012.11.20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2.11.22	2013.11.21	已还款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2.11.15	2013.11.14	已还款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2.12.24	2013.12.23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600,000.00	2012.9.28	2013.9.27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2.11.7	2013.11.6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8.30	2014.8.29	
合计	1,051,100,000.00			

备注：关联方借款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4) 关联方委托贷款

借款单位	受托人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1,000,000.00	2013.8.27	2014.8.26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13.8.28	2014.8.27
福能(平潭)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13.8.26	2014.8.25
合计		751,000,000.00		

(5)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4,190,000.00	2009-6-12	2023-12-21	否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1,250,000.00	2009-4-14	2023-12-21	否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87,300,000.00	2008-8-27	2023-8-27	否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8,500,000.00	2008-8-27	2023-8-28	否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3-1-31	2025-1-31	否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	67,000,000.00	2012-5-29	2029-5-28	否
合计		753,240,000.00			

备注：关联方担保为控股股东为本公司借款所做的连带责任保证。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其全资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账面价值	48,000,000.00	100.00		
合计				48,000,000.00	100.00		

(7) 出售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鸿山热电与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8月18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鸿山热电将持有的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30%的股权共3,000.00万元人民币的出资额，以3,000.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901,414.00	
应收账款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873,967.00	2,127,277.00
预付账款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9,009,856.76
预付账款	福建山福国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5,261,895.56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516,302.98	400,625,757.67
其他应收款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85,126.68	481,126.68
其他应收款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95,234.86	
其他应收款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131.90	
其他流动资产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1,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福能(平潭)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796.71	3,876,181.00

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22,560.00	39,498.00
应付账款	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614,247.80
应付账款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17,047,098.03	
应付账款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8,896.00	2,533,102.09
应付票据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票据	福建山福国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2,362,960.28	3,225,583.95
其他应付款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6,754.00	236,754.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绿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60.00	36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0	7,326,562.40
应付股利	晋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3,840,000.00	

## 九、或有事项

已诉讼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有10,580,739.91元。明细如下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元)	其他应收款余额(元)	进展情况
磐安县汇成合成革有限公司	460,357.68		中止执行
广东胭脂红鞋业有限公司	301,381.37		进入执行程序
南平市延平区鑫恒丰制衣厂	165,666.04	1,940.00	进入执行程序
南平艺腾针织有限公司	330,431.39	5,036.00	进入执行程序
广州五山富威皮革商行	212,920.27		起诉
浙江江南皮革有限公司	5,649,268.78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温州新恒利来合成革有限公司	3,453,738.38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小计	10,573,763.91	6,976.00	

1、浙江江南皮革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黄鹤因个人原因突然出走，导致公司停产，2012年9月9日，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法院裁定该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截止2013年8月31日，浙江江南皮革有限公司欠本公司货款计5,649,268.78元，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公司于2013年1月29日通过福建省南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温州新恒利来合成革有限公司，要求对方偿还拖欠的货款3,453,738.38元。2013年8月30日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法院裁定该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公司已对该公司计提坏账准备345,373.84元。

3、公司已对上述款项已计提坏账准备7,302,039.15元。若无法收回欠款，将影响公司利润总额3,278,700.76元。

## 十、承诺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子公司福能新能源于2013年10月11日支付收购“福建惠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收购款4,800万元。

2、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的在建工程“石城二期山上项目”于2013年9

月16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通过250小时测试，本公司暂估结转了此部分固定资产金额为289,978,023.11元。

3、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在建工程“黄坑项目”于2013年9月17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通过250小时测试，本公司暂估结转了此部分固定资产金额为261,053,314.32元。

4、子公司福能新能源于2013年6月底测算利润后，预缴上半年利润给其控股股东福能集团。2013年8月份对部分会计差错进行调整后未分配利润金额减少不足以分配给控股股东所预缴的利润。控股股东于2013年10月18日退还前期预缴的2013年度利润46,112,700.00元。

5、2013年10月28日，子公司福能新能源取得新办公楼的土地使用权证，证书号“莆国用（2013）第N2013191号”，权证注明日期始于2013年5月31日，止于2053年4月15日。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单位：人民币元）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减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13.8.31
		配股	重分类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776,664.80			-19,262,430.80	46,336,163.90		94,514,234.00
金融资产合计	113,776,664.80			-19,262,430.80	46,336,163.90		94,514,234.00

2、截止2013年8月31日，子公司鸿山热电一期项目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3、截止报告报出日，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未取得发电业务许可证。

4、截止报告报出日，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及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竣工决算尚未办理。

5、至2013年8月31日，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预计安装16台机台，目前已安装好15台，1台尚未安装。

6、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系基谷电厂，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系调峰电厂。

7、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与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电业局于2012年5月17日签订购售电合同，电价按国家价格有权主管部门批准的上网电价执行，合同履行期限为2012年5月17日至2015年12月31日。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与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04年9月12日签订购售电合同，按照“合理补偿成本、合理确定收入、依法计入税金”的原则进行测算，由售电方提出具体测算方案，商购电方后，报有管理权的价格部门批准后执行。

8、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与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2007年7月27日签订经修订和重述的天然气购销合同。天然气价格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有权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与上海通华燃气轮机服务有限公司于2009年6月26日签订MMP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最低采购量（不含增值税）为115,000,000.00美元。如果协议期满之日采购量未完成，则需要支付未完成部分金额。

10、2007年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与江苏省第三电力建设公司签订了主体建筑和设备安装合同，合同包干总金额为37,072.92万元。自2010年10月4号机组并网发电后，由于施工期间钢材上涨幅度较大，江苏三建公司提出要求调价，经多次磋商，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同意进行部分补偿，目前结算金额为394,991,400.00元。

11、2013年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营业外收入中6,614,189.90元系一号机事故结余的保险理赔款。

12、截止报告报出日，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发电许可证名称尚未变更，仍为“福建省福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截止报告报出日，福建惠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办理发电许可证。福煤后海（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发电许可证，临时运营许可证有效期为一年，许可日期为2013年5月23日；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发电许可证，临时运营许可证有效期为一年，许可日期为2013年5月23日；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

14、至2013年8月31日，除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石城一期，石井一期两个完工项目已办理竣工决算，石井二期、后海一二期、东峽、隆教、石城二期（山上）风电场已完工项目的竣工决算项目尚未办理。

### 十三、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1,986.88	-8,473,609.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94,741.00	5,196,207.00
因不可抗力因素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52,611.63	-790,732.3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1,048.87	330,469.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930,837.89	-3,568,916.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数	-3,044,718.83	1,194,401.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03,262.94	1,861,318.67
合计	9,943,244.50	-4,250,863.03

#### 2、每股收益

##### （1）2013年1-8月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2	0.32

##### （2）2012年度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9	0.39

###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公司财务报表于2013年12月2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批准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告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